

证券代码：833346

证券简称：威贸电子

公告编号：2024-077

##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0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9 日 15:00—2024 年 9 月 20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346	威贸电子	2024 年 9 月 16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练东路 28 号办公楼 2 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周豪良、高建珍、周威迪、蔡祥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之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 （二）审议《关于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庄远、张华林、朱燕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之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 （三）审议《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庄兰芳、周晓仪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之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 （四）审议《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鉴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将对该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限售的 5,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根据《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调整方式，本次回购价格由 9 元/股调整为 8.67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五）审议《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需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全部已获授尚未解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将对该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000股予以回购注销，注销完成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五）；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股东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20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练东路28号办公楼2楼会议室

####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周威迪；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练东路 28 号；联系电话：021-59823521；传真：021-59823548；邮政编码：201716
-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5 日